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hina New Energy Limited**

(於海峽群島澤西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並於香港以「*Zhongke Tianyuan New Energy Limited*」之名開展業務)

(股份代號：1156)

##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 年度業績公告

China New Energy Limited (「本公司」) 董事(「董事」) 會(「董事會」) 欣然宣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報告年度」) 的經審核綜合年度業績，連同2019年同期的比較數字如下。

##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                                | 附註 | 2020年<br>人民幣千元       | 2019年<br>人民幣千元       |
|--------------------------------|----|----------------------|----------------------|
| 營業額                            | 4  | 521,561              | 398,558              |
| 銷售成本                           |    | <u>(388,845)</u>     | <u>(289,141)</u>     |
| 毛利                             |    | 132,716              | 109,417              |
| 銷售及營銷開支                        |    | (8,799)              | (8,617)              |
| 行政開支                           |    | (52,493)             | (27,700)             |
| 預期信貸虧損模式下的減值虧損(扣除撥回)           | 8  | (16,211)             | (3,555)              |
| 其他收入                           | 5  | 2,350                | 1,836                |
| 其他收益—淨額                        | 6  | <u>751</u>           | <u>2,409</u>         |
| 經營溢利                           |    | 58,314               | 73,790               |
| 財務收入                           | 7  | 45                   | 49                   |
| 財務成本                           | 7  | <u>(1,415)</u>       | <u>(1,384)</u>       |
| 財務成本—淨額                        |    | (1,370)              | (1,335)              |
| 除所得稅前溢利                        | 8  | <u>56,944</u>        | <u>72,455</u>        |
| 所得稅開支                          | 9  | <u>(12,580)</u>      | <u>(13,287)</u>      |
|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年內溢利                   |    | <u><u>44,364</u></u> | <u><u>59,168</u></u> |
|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的每股盈利<br>(以每股人民幣元表示) |    |                      |                      |
| 每股基本盈利                         | 11 | 0.088                | 0.133                |
| 每股攤薄盈利                         | 11 | <u><u>0.080</u></u>  | <u><u>0.128</u></u>  |

|                  | 2020年<br>人民幣千元 | 2019年<br>人民幣千元 |
|------------------|----------------|----------------|
| 年內溢利             | 44,364         | 59,168         |
| 其他全面(虧損)／收益      |                |                |
| 可能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     |                |                |
| —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   |                |                |
| 金融資產公平值變動(扣除稅項)  | (145)          | 13             |
| 可能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     |                |                |
| —換算海外業務之匯兌差額     | 145            | (238)          |
| 年內其他全面虧損(扣除稅項)   | —              | (225)          |
|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年內全面收益總額 | 44,364         | 58,943         |

##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12月31日

|                   | 附註 | 2020年<br>人民幣千元 | 2019年<br>人民幣千元 |
|-------------------|----|----------------|----------------|
| <b>非流動資產</b>      |    |                |                |
| 物業、廠房及設備          |    | 14,710         | 11,589         |
| 無形資產              |    | 19,847         | 18,252         |
| 使用權資產             |    | 5,150          | 6,281          |
| 於一間聯營公司的投資        |    | —              | —              |
| 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金融資產 |    | 4,845          | 5,015          |
| 遞延稅項資產            |    | 6,479          | 4,327          |
|                   |    | <u>51,031</u>  | <u>45,464</u>  |
| <b>流動資產</b>       |    |                |                |
| 存貨                |    | 5,970          | 3,358          |
|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       | 12 | 74,598         | 94,628         |
| 其他應收款項及預付款項       | 13 | 186,409        | 110,688        |
| 合同資產              |    | 143,841        | 118,108        |
| 已抵押銀行存款           |    | —              | 2,321          |
| 銀行結餘及現金           |    | 37,322         | 26,466         |
|                   |    | <u>448,140</u> | <u>355,569</u> |
| <b>流動負債</b>       |    |                |                |
| 貿易應付款項            | 14 | 85,685         | 114,755        |
| 其他應付款項            | 15 | 78,236         | 72,916         |
| 合同負債              |    | 20,226         | 15,140         |
| 銀行借款              |    | 11,172         | 18,941         |
| 可換股票據             |    | —              | 11,847         |
| 租賃負債              |    | 1,075          | 1,073          |
| 應付稅項              |    | 46,335         | 33,040         |
|                   |    | <u>242,729</u> | <u>267,712</u> |
| <b>流動資產淨值</b>     |    | <u>205,411</u> | <u>87,857</u>  |
| <b>總資產減流動負債</b>   |    | <u>256,442</u> | <u>133,321</u> |

|              | 2020年<br>人民幣千元 | 2019年<br>人民幣千元 |
|--------------|----------------|----------------|
| <b>非流動負債</b> |                |                |
| 銀行借款         | 9,500          | —              |
| 租賃負債         | 1,932          | 2,889          |
| 遞延收入         | 2,400          | —              |
| 遞延稅項負債       | —              | 2              |
|              | <u>13,832</u>  | <u>2,891</u>   |
| <b>資產淨值</b>  | <u>242,610</u> | <u>130,430</u> |
| <b>資本及儲備</b> |                |                |
| 股本           | 1,762          | 1,444          |
| 儲備           | <u>240,848</u> | <u>128,986</u> |
| <b>總權益</b>   | <u>242,610</u> | <u>130,430</u> |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

## 1 一般資料

China New Energy Limited (「**本公司**」) 根據澤西公司法於2006年5月2日在澤西島註冊成立為公眾有限公司。其註冊辦事處位於13 Castle Street, St Helier, Jersey, JE1 1ES。本公司主要營業地點為香港上環文鹹東街50號24樓2406室。本公司股份已自2011年5月23日起於另類投資市場(AIM)上市及獲准買賣。

於2020年7月15日，本公司股份已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主板成功上市，同日，本公司股份已從另類投資市場退市。

本公司於聯交所上市的股份自2021年4月1日起暫停買賣。

本公司為投資控股公司，其附屬公司主要在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從事於乙醇燃料及酒精飲料行業提供乙醇生產系統技術綜合服務。

綜合財務報表以人民幣元(「**人民幣**」)呈列，人民幣亦為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的功能貨幣。

## 2 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

### 本年度強制生效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

本年度，本集團於編製綜合財務報表時已首次應用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頒佈的財務報告概念框架修訂本及以下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該等修訂本於2020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強制生效：

|                                             |        |
|---------------------------------------------|--------|
|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修訂本)                            | 業務的定義  |
|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及<br>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修訂本) | 利率基準改革 |
|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8號(修訂本)                    | 重大性的定義 |

此外，本集團已提早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修訂本)新冠疫情相關租金寬免。

除下文所述者外，本年度應用財務報告概念框架修訂本及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對本集團於本年度及過往年度的財務狀況及表現及／或該等綜合財務報表所載的披露資料並無重大影響。

#### **應用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8號（修訂本）重大性的定義的影響**

本集團已於本年度首次應用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8號（修訂本）。該等修訂本對重大性作出新的定義，列明「倘遺漏、錯誤陳述或隱瞞資料可合理預期會影響一般用途財務報表的主要使用者基於提供有關特定報告實體財務資料的該等財務報表作出的決策，則該資料即屬重大」。該等修訂本亦澄清，在整體財務報表的範圍內，重大性取決於資料的性質或幅度，不論單獨還是與其他資料結合使用。

本年度應用該等修訂本對綜合財務報表並無影響。

#### **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修訂本）業務的定義的影響**

本集團已於本年度首次應用該修訂本。該修訂本釐清，儘管業務通常具有產出，但就一套綜合的活動及資產而言，產出非屬符合業務定義的必要條件。為符合業務定義，一套所收購的活動及資產必須至少包括一項投入及一個實質性過程，兩者結合可顯著有助於創造產出的能力。

該修訂本移除評估市場參與者是否有取代任何失去的投入或過程，並繼續提供產出之能力。該修訂本亦引進額外指引，以協助釐定是否已獲得實質性過程。

此外，該修訂本引入一項選擇性集中度測試，允許對所收購之活動及資產是否符合業務作簡化評估。在該選擇性集中度測試下，若所收購總資產之絕大部分公平值集中於一項可識別資產或一組類似的資產，則所收購之活動及資產並非業務。該評估下之總資產不包括現金及現金等價物、遞延稅項資產以及由遞延稅項負債產生之商譽。選用該選擇性集中度測試與否則以每項交易為基準。

該修訂本對本集團的綜合財務報表並無影響，但若本集團作出任何收購，則可能會對未來期間有所影響。

## **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及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修訂本）利率基準改革的影響**

本集團已於本年度首次應用該等修訂本。該等修訂本修正特定對沖會計規定，允許於受現行利率指標影響的對沖項目或對沖工具因持續利率基準改革而進行修訂前的不確定因素期間繼續對受影響之對沖進行對沖會計處理。鑒於本集團對其基準利率風險敞口應用對沖會計，該等修訂本與本集團有關。

該等修訂本對本集團的綜合財務報表並無影響。

## **提早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修訂本）新冠疫情相關租金寬免的影響**

本集團已於本年度首次應用該修訂本。該修訂本為承租人引進了新的可行權宜方法使其可選擇不評估新冠疫情相關租金寬免是否為一項租賃修訂。該可行權宜方法僅適用於滿足以下所有條件且由新冠疫情直接產生的租金寬免：

- 租賃付款變動導致的租賃的經修訂代價與緊接變動前的租賃代價基本相同或低於該代價；
- 租賃付款的減少僅影響原定於2021年6月30日或之前到期的付款；及
- 租賃的其他條款及條件並無實質性變動。

應用可行權宜方法將租金寬免導致的租賃付款變動列賬的承租人將以同一方式將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租賃的變動入賬（倘變動並非租賃修訂）。租賃付款的寬免或豁免入賬列作可變租賃付款。相關租賃負債獲調整以反映寬免或豁免的金額，並於該事項發生的期間內在損益中確認相應調整。

應用該修訂本對2020年1月1日的年初保留盈利並無影響。

## 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新訂及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本集團並未提前採用下列已經頒佈但尚未生效的新訂及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                                                                                  |                                             |
|----------------------------------------------------------------------------------|---------------------------------------------|
|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7號                                                                     | 保險合同及相關修訂 <sup>1</sup>                      |
|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修訂本)                                                                 | 概念框架的提述 <sup>2</sup>                        |
|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修訂本)                                                                | 於2021年6月30日後的新冠疫情相關租金寬免 <sup>5</sup>        |
|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br>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br>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br>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4號及<br>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修訂本) | 利率基準改革—第二階段 <sup>4</sup>                    |
|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br>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修訂本)                                                 | 投資者與其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之間的<br>資產出售或注資 <sup>3</sup>   |
|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                                                                   | 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 <sup>1</sup>                    |
|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及<br>國際財務報告實務報告第2號(修訂本)                                                 | 會計政策的披露 <sup>1</sup>                        |
| 國際會計準則第8號(修訂本)                                                                   | 會計估計的定義 <sup>1</sup>                        |
| 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修訂本)                                                                  | 物業、廠房及設備—作擬定用途前的所得款項 <sup>2</sup>           |
| 國際會計準則第37號(修訂本)                                                                  | 虧損合同—履行合同的成本 <sup>2</sup>                   |
|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                                                                    |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2018年至2020年週期的<br>年度改進 <sup>2</sup> |
| 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修訂本)                                                                  | 產生自單一交易的資產及負債相關的遞延稅項 <sup>1</sup>           |

<sup>1</sup> 於2023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生效。

<sup>2</sup> 於2022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生效。

<sup>3</sup> 於尚未確定的某個日期或之後開始的年度生效。

<sup>4</sup> 於2021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生效。

<sup>5</sup> 於2021年4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生效。

除下文所述的新訂及經修訂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外，本公司董事預計，在可預見的未來應用所有其他新訂及經修訂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不會對綜合財務報表產生重大影響。

##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修訂本)「概念框架的提述」

修訂本：

- 更新了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業務合併」中的提述，該提述指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於2018年3月發佈的「財務報告概念框架」(「**概念框架**」)，而非國際會計準則委員會的「財務報表的編製及呈列框架」(由2010年9月頒佈的財務報告概念框架代替)；
- 增加一項要求，對於國際會計準則第37號「撥備、或然負債及或然資產」或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第21號「徵費」規定範圍內的交易及其他事項，收購方適用國際會計準則第37號或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第21號的規定(而非概念框架)以確定其在業務合併中承擔的負債；及
- 增加明確的表述，表明收購方在業務合併中不確認所獲得的或有資產。

應用該等修訂預期不會對本集團的財務狀況及表現產生重大影響。

##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4號及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修訂本)「利率基準改革–第二階段」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4號及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修訂本)「利率基準改革–第二階段」涉及金融資產、金融負債及租賃修改、特定對沖會計要求及披露要求以及連同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金融工具：披露」一併應用有關修改及對沖會計處理的修訂本的披露規定。

### • 金融資產、金融負債及租賃負債的修改。

為改革所需要的修改(由於利率改革而直接作出的修改，是在經濟上等同的基礎上進行的)引入了一種實用的權宜方法。該等修改是通過更新實際利率以進行解決。所有其他修改均使用當前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要求進行說明。對於採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的承租人而言，提出了類似的權宜方法；

### • 對沖會計要求。

根據該等修訂，對沖會計並非僅因利率基準改革而終止。必須修改對沖關係(及相關文件)以反映對對沖項目，對沖工具及對沖風險的修改。修改後之對沖關係應符合所有適用標準以應用對沖會計，包括有效性要求；及

- **披露事項。**

該等修訂需要披露，以使用戶能夠理解本集團所面臨的利率基準改革所產生的風險的性質和程度，以及該實體如何管理這些風險及該實體從銀行間同業拆放利率轉換為替代基準利率的過程，以及該實體如何管理此過渡。

應用該等修訂預期不會對本集團的財務狀況及表現產生重大影響。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修訂本）「投資者與其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之間的資產出售或注資」**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綜合財務報表」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修訂本）「投資者與其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之間的資產出售或注資」處理投資者與其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之間的資產出售或注資的情況。具體而言，該等修訂指出，於與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的交易（以權益法入賬）中，因出售不包含業務的附屬公司的控制權而產生的盈虧，以無關係投資者於該聯營公司或合資公司權益為限，於母公司的損益中確認。同樣地，重新計量於任何前附屬公司（已成為使用權益法入賬的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者）保留的投資至公平值時，產生的盈虧於前母公司的損益確認，單僅以無關係投資者於新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的權益為限。

應用該等修訂預期不會對本集團的財務狀況及表現產生重大影響。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流動或非流動分類」以及香港詮釋第5號（2020年）的相關修訂**

該等修訂就評估自報告日期起至少十二個月的延遲結付權利提供澄清及額外指引，以將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當中包括：

- 指定將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應基於報告期末已存在的權利。具體而言，該等修訂澄清：
  - (i) 分類不應受到管理層意圖或期望在12個月內清償債務的影響；及
  - (ii) 倘若該權利以遵守契諾為條件，即使貸款人在較後日期才測試是否符合條件，該權利在報告期末符合條件的情況下仍然存在；及

- 澄清倘若負債具有條款，可由對手方選擇透過轉讓實體本身的權益工具進行結清，僅當實體應用國際會計準則第32號「金融工具：呈列」將選擇權單獨確認為權益工具，該等條款則不影響將其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

此外，由於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的修訂導致對詮釋第5號作出修訂，以使相應的措詞保持一致且結論不變。

根據本集團於2020年12月31日的未償還負債，以及本集團與相關貸款人之間的協議所訂明相關條款及條件，應用該等修訂本不會導致本集團於2020年12月31日的負債重新分類。

#### **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 (修訂本)「物業、廠房及設備—作擬定用途前的所得款項」**

該等修訂訂明，將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提升至能夠以管理層擬定方式運作所需的地點及條件時產生的任何項目成本（例如在測試有關物業、廠房及設備是否正常運作時產生的樣本）及出售該等項目所得款項應根據適用準則於損益中確認及計量。該等項目的成本是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第2號「存貨」計量。

應用該等修訂預期不會對本集團的財務狀況及表現產生重大影響。

#### **國際會計準則第37號 (修訂本)「虧損合同—履行合同的成本」**

該等修訂訂明，當實體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第37號「撥備、或然負債及或然資產」評估合同是否虧損性時，合同下不可避免的成本應反映退出合同的最低淨成本，即履行合同的成本與未能履行合同而產生的任何賠償或罰款兩者中較低者。履行合同的成本包括增量成本和與履行合同直接相關的其他成本分配（例如，用於履行合同的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的折舊費用分配）。

該等修訂適用於本集團於首次應用日期尚未履行其所有責任的合同。

應用該等修訂預期不會對本集團的財務狀況及表現產生重大影響。

##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2018年至2020年週期的年度改進」**

年度改進對下列準則作出修訂。

###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

該等修訂澄清，為評估在「10%」測試下對原有金融負債條款的修訂是否構成實質性修訂，借款人僅包括在借款人與貸款人之間已支付或收取的費用，包括由借款人或貸款人代表對方支付或接收的費用。

###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租賃」**

附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的示例第13號（修訂本）從示例中刪除了關於出租人進行租賃物業裝修的補償的說明，以消除任何潛在混淆。

### **國際會計準則第41號「農業」**

該等修訂刪除了國際會計準則第41號第22段中關於使用現值技術計量生物資產的公平值時不包括稅項現金流量的要求，從而確保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3號「公平值計量」的要求相一致。

應用該等修訂預期不會對本集團的財務狀況及表現產生重大影響。

## **3 綜合財務報表編製基準**

綜合財務報表乃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所頒佈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編製。此外，綜合財務報表載有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及香港公司條例所規定的適用披露。

#### 4. 收益及分部資料

##### (i) 客戶合約收益明細

###### 貨物或服務類型

|                     | 2020年<br>人民幣千元 | 2019年<br>人民幣千元 |
|---------------------|----------------|----------------|
| 提供建造服務—乙醇生產系統技術綜合服務 |                |                |
| —乙醇燃料行業             | 422,573        | 347,184        |
| —酒精飲料行業             | 97,695         | 45,080         |
| —其他                 | 1,293          | 6,294          |
| 總計                  | <u>521,561</u> | <u>398,558</u> |

「其他」主要指與醫藥及乙酸乙酯工業相關項目產生的收益。

###### 收益確認時間：

|      | 2020年<br>人民幣千元 | 2019年<br>人民幣千元 |
|------|----------------|----------------|
| 隨時間  | 519,683        | 396,534        |
| 於某時間 | <u>1,878</u>   | <u>2,024</u>   |
|      | <u>521,561</u> | <u>398,558</u> |

##### (ii) 分配予客戶合約剩餘未履約義務的交易價格：

本集團已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第121段的實際權宜方法應用於其提供乙醇生產系統技術綜合服務之銷售合約，因此，上述資料不包括本集團在履行有關原始預計期間為一年或更短之合約項下剩餘履約義務時有權獲取的收益資料。

管理層已根據主要經營決策者審閱的報告釐定經營分部，主要經營決策者負責分配資源及評估經營分部的表現。主要經營決策者已被識別為本公司的執行董事。

本集團主要於乙醇燃料及酒精飲料行業提供乙醇生產系統技術綜合服務。管理層將業務的運營結果作為一個分部進行審核，以便對將予分配的資源作出決策。因此，本公司執行董事認為僅有一個分部用於作出戰略性決策。收益及除所得稅前溢利是為進行資源分配及業績評估而向本公司執行董事報告的措施。

## 地區資料

本集團按客戶所在地劃分的外部客戶收益金額如下表所示。

|      | 2020年<br>人民幣千元 | 2019年<br>人民幣千元 |
|------|----------------|----------------|
| 中國   | 511,873        | 379,852        |
| 緬甸   | 7,723          | 622            |
| 俄羅斯  | —              | 187            |
| 印尼   | 1,704          | 14,601         |
| 其他國家 | 261            | 3,296          |
| 總計   | <u>521,561</u> | <u>398,558</u> |

於2020年及2019年12月31日，本集團所有非流動資產均位於中國。

## 有關主要客戶的資料

相應年度佔本集團總收益10%以上的客戶收益如下：

|                  | 2020年<br>人民幣千元 | 2019年<br>人民幣千元 |
|------------------|----------------|----------------|
| 客戶A <sup>1</sup> | 256,933        | —              |
| 客戶B <sup>1</sup> | 85,142         | 144,785        |
| 客戶C <sup>2</sup> | 不適用            | 121,322        |
| 客戶D <sup>2</sup> | 不適用            | 48,416         |
| 客戶E              | —              | 42,071         |
|                  | <u>342,075</u> | <u>356,594</u> |

<sup>1</sup> 客戶A及客戶B為彼此的關聯公司。

<sup>2</sup> 相應收益並無佔本集團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總收益的10%以上。

## 5 其他收入

|      | 2020年<br>人民幣千元 | 2019年<br>人民幣千元 |
|------|----------------|----------------|
| 補貼收入 | <u>2,350</u>   | <u>1,836</u>   |

補貼收入主要指政府向本集團提供的補助作為對創新及增長企業的支持及獎勵。有關補助為無條件及於收到時確認為收入。

## 6. 其他收益淨額

|                  | 2020年<br>人民幣千元 | 2019年<br>人民幣千元 |
|------------------|----------------|----------------|
| 撇銷合同資產           | (2,752)        | —              |
| 收回壞賬             | 3,270          | —              |
| 匯兌(虧損)/收益, 淨額    | (1,409)        | 744            |
|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的虧損    | (179)          | (206)          |
| 可換股票據的公平值收益/(虧損) | 1,462          | (1,241)        |
| 出售退貨權的收益         | —              | 3,099          |
| 其他               | 359            | 13             |
|                  | <u>751</u>     | <u>2,409</u>   |

## 7 財務收入及成本

|                  | 2020年<br>人民幣千元 | 2019年<br>人民幣千元 |
|------------------|----------------|----------------|
| <i>財務收入</i>      |                |                |
| 持作現金管理的金融資產的利息收入 | <u>45</u>      | <u>49</u>      |
| <i>財務成本</i>      |                |                |
| 銀行借款利息開支         | (1,184)        | (1,095)        |
| 租賃負債利息開支         | <u>(231)</u>   | <u>(289)</u>   |
|                  | <u>(1,415)</u> | <u>(1,384)</u> |
| 財務成本淨額           | <u>(1,370)</u> | <u>(1,335)</u> |

## 8 除所得稅前溢利

除所得稅前溢利乃經扣除以下各項達致：

|                     | 2020年<br>人民幣千元 | 2019年<br>人民幣千元 |
|---------------------|----------------|----------------|
| 員工成本(包括董事薪酬)        |                |                |
| 工資、薪金、花紅及其他福利       | 16,260         | 13,062         |
| 養老金計劃的供款            | 1,739          | 1,324          |
| 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           | 948            | 461            |
|                     | <u>18,947</u>  | <u>14,847</u>  |
| 減：於無形資產資本化          | <u>(2,529)</u> | <u>(2,166)</u> |
|                     | <u>16,418</u>  | <u>12,681</u>  |
| 計入以下的金額             |                |                |
| —銷售成本               | 2,934          | 1,685          |
| —銷售及營銷開支            | 4,220          | 4,100          |
| —行政開支               | 9,264          | 6,896          |
|                     | <u>16,418</u>  | <u>12,681</u>  |
| 工程服務成本              | 63,295         | 52,256         |
| 已用原材料及消耗品           | 315,941        | 229,855        |
|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 3,454          | 2,188          |
| 使用權資產折舊             | 1,131          | 1,131          |
| 無形資產攤銷              | 1,072          | 722            |
| 就以下各項確認的減值虧損(扣除撥回)： |                |                |
| —貿易應收款項             | 4,773          | 801            |
| —合同資產               | 3,928          | 2,754          |
| —其他應收款項             | 7,510          | —              |
|                     | <u>16,211</u>  | <u>3,555</u>   |
| 法律及專業費用(附註)         | 20,488         | 1,305          |
| 核數師薪酬               | 2,656          | 1,584          |
| 上市開支                | 17,482         | 11,665         |
|                     | <u>17,482</u>  | <u>11,665</u>  |

附註：

對於法律及專業費約人民幣18,603,000元（2019年：無），本公司原先委聘擔任本集團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財政年度綜合財務報表核數師的核數師（「前任核數師」）已對就專業及諮詢服務（「相關交易」）向多名服務提供商（「服務提供商」）的該等付款表示關注（「審核事項」）。有關相關交易的審核事項包括於2020年7月15日本公司股份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上市後不久委聘服務提供商提供該等服務以及預付全部合約金額的商業實質及商業理由，以及若干服務提供商與本集團及其管理層之間是否存在任何關係。本公司成立的獨立調查委員會已委聘一名獨立專業顧問（「該顧問」）對相關交易進行獨立調查。該顧問已完成其調查並出具日期為2022年1月17日的獨立調查報告。有關獨立調查主要結果的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2022年1月28日的公告。

## 9 所得稅開支

|              | 2020年<br>人民幣千元 | 2019年<br>人民幣千元 |
|--------------|----------------|----------------|
| 即期稅項：        |                |                |
| 中國企業所得稅      | 14,709         | 11,862         |
| 遞延所得稅(抵免)／開支 | (2,129)        | 1,425          |
| 所得稅開支總額      | 12,580         | 13,287         |

### 香港利得稅

根據利得稅兩級制，合資格集團實體的首筆2百萬港元溢利以8.25%的稅率徵稅，而超過2百萬港元之溢利以16.5%的稅率徵稅。

由於本集團的收入並非於香港產生或源自香港，故並無就香港稅項作出撥備（2019年：無）。

### 海外所得稅

本公司根據1991年澤西島公司法在澤西島註冊成立為公眾有限公司。就稅務而言，本公司被視作澤西島居民，基於本集團並非澤西島所得稅法（1961年）（經修訂）而言的金融服務集團或公共事業集團。本公司於澤西島的所得稅稅率為百分之零。

## 中國企業所得稅

本集團就其附屬公司於中國內地業務的所得稅撥備乃根據截至2020年及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現行法例、詮釋及慣例按估計應課稅溢利的適用稅率計算。

根據於2008年1月1日生效的中華人民共和國企業所得稅法（「**企業所得稅法**」），適用於中國內地集團實體的企業所得稅稅率為25%，但廣東中科天元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中科天元**」）於2016年被獲認證為「高新技術企業」，於截至2020年及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按估計應課稅溢利15%享有優惠所得稅稅率。於2020年2月19日，將中科天元的高新技術企業資格自2019年12月2日起重續另外3年的申請已經完成。

本集團按與相同行業內公司的公認原則之一致基準編製及提交其年度地方報稅表，尤其是可在發出發票前確認的應計收入的情況，且直至支付發票前可能存在長結算期。該基準與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會計原則確認溢利的基準之間可存在差異，且於賬目內確認就地方稅項目的申索之若干扣減時存在進一步時差。稅項於該等賬目內按符合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會計原則及與地方稅務條例一致的基準計提，因此所產生稅項開支一般確認為到期即期稅項，而非遞延稅項，惟乃由於於綜合現金流量表內列示為已付的稅項一般低於財務報表內即期稅項開支。

根據中國國家稅務總局頒佈的一項政策，自2008年起，從事研發活動的企業有權於釐定其該年度的應課稅溢利時申請額外相當於已產生的合資格研發費用50%的稅項減免。根據中國國家稅務總局於2018年9月頒佈的新稅收優惠政策，額外稅項減免從合資格研發費用的50%增加到75%，自2018年至2020年生效（「**超級減免**」）。

## 中國預扣所得稅

根據企業所得稅法，自2008年1月1日起，當中國境外直接控股公司的中國附屬公司自於2008年1月1日後賺取的利潤宣派股息時，將對中國境外直接控股公司徵收10%預扣稅。

## 10 股息

於2020年，概無向本公司普通股股東派付、宣派或擬派任何股息，自報告期末起亦無擬派任何股息（2019年：無）。

## 11 每股盈利

### (a) 每股基本盈利

|                 | 2020年<br>人民幣千元 | 2019年<br>人民幣千元 |
|-----------------|----------------|----------------|
|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      | 44,364         | 59,168         |
| 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千股) | <u>504,524</u> | <u>444,448</u> |
| 每股基本盈利          | <u>0.088</u>   | <u>0.133</u>   |

### (b) 每股攤薄盈利

|                 | 2020年<br>人民幣千元 | 2019年<br>人民幣千元 |
|-----------------|----------------|----------------|
|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      | 42,902         | 60,409         |
| 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千股) | <u>534,454</u> | <u>471,402</u> |
| 每股攤薄盈利          | <u>0.080</u>   | <u>0.128</u>   |

### (c) 計算每股盈利所用盈利對賬

|                        | 2020年<br>人民幣千元 | 2019年<br>人民幣千元 |
|------------------------|----------------|----------------|
| 每股基本盈利                 |                |                |
| 用於計算每股基本盈利的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 | 44,364         | 59,168         |
| (減)／加可換股票據公平值(收益)／虧損   | <u>(1,462)</u> | <u>1,241</u>   |
| 用於計算每股攤薄盈利             | <u>42,902</u>  | <u>60,409</u>  |

(d) 用作分母的股份加權平均數

|                                      | 2020年<br>人民幣千元 | 2019年<br>人民幣千元 |
|--------------------------------------|----------------|----------------|
| 計算每股基本盈利時用作分母的普通股加權<br>平均數(千股)       | 504,524        | 444,448        |
| 計算每股攤薄盈利的調整：                         |                |                |
| 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授出的<br>購股權(千份)(附註i)    | 17,118         | 5,979          |
| 可換股票據(千份)(附註ii)                      | 12,812         | 20,975         |
| 計算每股攤薄盈利時用作分母的普通股及<br>潛在普通股加權平均數(千股) | 534,454        | 471,402        |

附註i

於2017年10月20日，本集團授出39,300,508份購股權作為本集團董事及高級僱員的長期激勵。

假設購股權獲行使後的原應已發行股份數目減就相同所得款項總額可能按照公平值(按照期內獲行使前每股平均市場價格釐定)發行的股份數目為零代價已發行股份數目。每股基本盈利中得出的零代價已發行股份數目計入計算每股攤薄盈利時用作分母中加權平均普通股數目。

附註ii

本公司分別於2019年2月8日及2019年2月15日發行5,250,000港元及6,250,000港元的12%可換股票據。可換股票據自發行日期起於釐定每股攤薄盈利時計算在內。

## 12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

|                     | 2020年<br>人民幣千元       | 2019年<br>人民幣千元       |
|---------------------|----------------------|----------------------|
|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第三方     |                      |                      |
| —第三方                | 90,092               | 105,752              |
| 減：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信貸虧損撥備 | <u>(15,494)</u>      | <u>(11,124)</u>      |
|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淨額       | <u><b>74,598</b></u> | <u><b>94,628</b></u> |

根據發票日期對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扣除減值虧損）的賬齡分析如下：

|      | 2020年<br>人民幣千元       | 2019年<br>人民幣千元       |
|------|----------------------|----------------------|
| 於一年內 | 58,051               | 80,880               |
| 一至兩年 | 12,398               | 8,315                |
| 二至三年 | 4,143                | 5,433                |
| 三年以上 | <u>6</u>             | <u>—</u>             |
|      | <u><b>74,598</b></u> | <u><b>94,628</b></u> |

於2020年12月31日，人民幣36,100,000元（2019年：零）的貿易應收款項已抵押作為本集團借款的擔保。

### 13 其他應收款項及預付款項

|                                    | 2020年<br>人民幣千元 | 2019年<br>人民幣千元 |
|------------------------------------|----------------|----------------|
| 應收董事款項 (附註(i))                     | 356            | —              |
| 因行使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而應收董事的款項            | 412            | —              |
| 因行使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而應收僱員的款項            | 1,969          | —              |
| 乙醇燃料建設及酒精飲料建設項目的設備預付款項<br>(附註(ii)) | 109,156        | 22,650         |
| 與上市開支有關的預付款項                       | —              | 8,710          |
| 投標按金                               | 220            | 460            |
| 應收按金，淨額 (附註(iii))                  | 71,508         | 78,000         |
| 其他，淨額                              | 2,788          | 868            |
|                                    | <b>186,409</b> | <b>110,688</b> |

(i) 該等款項為無抵押、免息及按要求償還。

(ii) 該等款項指乙醇燃料建設及酒精飲料建設項目的設備預付款項，其將於完成設備交付及安裝時確認為存貨。

(iii) 應收按金指為擔保履行合同而向本集團一名客戶內蒙古中能生物科技有限公司及新疆博泰能源有限公司支付的預付款項，分別為人民幣78,000,000元（2019年：人民幣78,000,000元）及人民幣1,000,000元（2019年：無），並分別將於項目竣工及項目啟動時退還。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確認減值虧損約人民幣7,492,000元（2019年：無）。

#### 14 貿易應付款項

|        | 2020年<br>人民幣千元 | 2019年<br>人民幣千元 |
|--------|----------------|----------------|
| 貿易應付款項 | <b>85,685</b>  | 114,755        |

於2020年及2019年12月31日，根據發票日期對貿易應付款項的賬齡分析如下：

|      | 2020年<br>人民幣千元 | 2019年<br>人民幣千元 |
|------|----------------|----------------|
| 少於一年 | 72,665         | 94,965         |
| 1至2年 | 8,249          | 8,800          |
| 2至3年 | 857            | 3,438          |
| 3年以上 | <b>3,914</b>   | 7,552          |
|      | <b>85,685</b>  | 114,755        |

#### 15 其他應付款項

|             | 2020年<br>人民幣千元 | 2019年<br>人民幣千元 |
|-------------|----------------|----------------|
| 應付增值稅       | 60,371         | 47,562         |
|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 16,733         | 24,141         |
| 應付工資        | 826            | 787            |
| 應付董事款項(附註)  | <b>306</b>     | 426            |
|             | <b>78,236</b>  | 72,916         |

附註：

應付款項為無抵押、免息及按要求償還。

## 2020年經審核年度業績與2020年未經審核年度業績的重大差異

茲提述本公司日期為2021年4月15日的公告，內容有關本集團報告年度的未經審核年度業績（「**2020年未經審核年度業績公告**」）。

由於2020年未經審核年度業績公告所載財務資料於刊發日期未經核數師審核且於審核流程完成後已對有關資料作出後續調整，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務請留意本公告所披露報告年度經審核年度業績的財務資料與2020年未經審核年度業績公告所披露者之間的重大差異。

下表載列根據上市規則第13.49(3)(ii)(b)條有關財務資料重大差異的詳情及理由：

| 財務項目                | 本公告<br>披露事項<br>人民幣千元 | 2020年<br>未經審核<br>年度業績<br>公告披露事項<br>人民幣千元 | 差異<br>人民幣千元 | 附註 |
|---------------------|----------------------|------------------------------------------|-------------|----|
| <b>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b> |                      |                                          |             |    |
| 年內溢利                | 44,364               | 55,165                                   | (10,801)    | 1  |
| <b>綜合財務狀況表</b>      |                      |                                          |             |    |
| <b>非流動資產</b>        |                      |                                          |             |    |
| 物業、廠房及設備            | 14,710               | 11,276                                   | 3,434       | 2  |
| 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金融資產   | 4,845                | 4,589                                    | 256         |    |
| 遞延稅項資產              | 6,479                | 6,541                                    | (62)        |    |
| <b>流動資產</b>         |                      |                                          |             |    |
|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         | 74,598               | 72,892                                   | 1,706       | 3  |
| 其他應收款項及預付款項         | 186,409              | 137,345                                  | 49,064      | 4  |
| 合同資產                | 143,841              | 208,121                                  | (64,280)    | 5  |

| 財務項目         | 本公告<br>披露事項<br>人民幣千元 | 2020年<br>未經審核<br>年度業績<br>公告披露事項<br>人民幣千元 | 差異<br>人民幣千元 | 附註 |
|--------------|----------------------|------------------------------------------|-------------|----|
| <b>流動負債</b>  |                      |                                          |             |    |
| 其他應付款項       | 78,236               | 77,482                                   | 754         |    |
| 租賃負債         | 1,075                | 1,051                                    | 24          |    |
| 當期所得稅負債      | 46,335               | 46,386                                   | (51)        |    |
| <b>非流動負債</b> |                      |                                          |             |    |
| 租賃負債         | 1,932                | 1,956                                    | (24)        |    |

附註：

1. 有關差異乃主要由於資本化研發開支約人民幣3百萬元至物業、廠房及設備、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其他應收款項及合同資產的預期信貸虧損變動約人民幣0.6百萬元以及自預付款項重新分類的法律及專業費用約人民幣14百萬元。
2. 有關差異乃主要由於研究項目所用設備從研發開支中資本化(如上文1所述)。
3. 有關差異乃主要由於預期信貸虧損變動(如上文1所述)。
4. 有關差異乃主要由於預期信貸虧損變動及預付款項重新分類至法律及專業費用(如上文1所述)，以及重新分類至合同資產的預付款項約人民幣70百萬元。
5. 有關差異乃主要由於預期信貸虧損變動(如上文1所述)、預付款項及合同資產重新分類(如上文4所述)。

## 末期股息

董事會不建議就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派發任何末期股息（2019年：無）。

##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 業務回顧

本公司股份自2011年5月至2020年7月期間於倫敦證券交易所的另類投資市場上市。於2019年10月23日，本公司股東於股東特別大會上通過一項決議案，以批准註銷本公司股份獲准於另類投資市場買賣，且就本公司的最佳利益申請本公司股份於聯交所主板上市（「**上市**」）。

經過本公司管理團隊及其他專業人士的努力，於2020年7月15日（「**上市日期**」），本公司股份終於從另類投資市場退市並成功於聯交所主板上市，是本集團的另一個里程碑。

本公司是中國領先的乙醇生產系統生產商。本集團主要為中國乙醇燃料及酒精飲料行業的乙醇生產系統核心系統提供綜合服務，包括工程設計、設備製造、安裝及調試以及後續增值維護。本集團有能力作為承接一個有關乙醇生產的「統包」項目的總承包商。於2020年，本集團繼續承接兩項新的燃料乙醇建設項目，如哈爾濱鴻展生物能源有限公司及黑龍江省萬裡潤達生物科技有限公司的項目。本集團亦已承接幾十個有關燃料乙醇、食用酒精及醫藥酒精生產商的升級項目。

於2020年初，COVID-19疫情爆發並迅速蔓延至全球。得益於疾病預防控制中心實施嚴格的防疫措施及本集團竭力遵守當地政府的嚴厲規定以遏制病毒，本公司人員得以安全復工復產，不受干擾。於復工後，為達成年度目標及任務，本公司繼續堅持以客戶為本的服務理念，專注生產實施，克服各種困難，積極開拓市場，深化內部管理，提高產品及服務質量。於報告年度末，本公司已實現預期收入目標。於2020年，COVID-19疫情並無對本公司的業務營運造成重大影響。

於2020年，本集團取得33個合同項目，合同總值約人民幣659.3百萬元，並完成26個項目。於2020年12月31日，本集團有40個積壓項目，合同總值約人民幣722.7百萬元。

## 研發

本集團已在中國的乙醇生產系統行業建立良好的先進技術聲譽，並擁有良好往績記錄。多年來，本集團致力於研發工作，以推動乙醇生產系統核心系統所應用的技術改良與創新，並計劃繼續投資於研發。

於本公告日期，本集團擁有34項專利技術，而我們已將其納入生產程序中。此外，於本公告日期，本集團已於中國提交19項專利註冊及於巴西提交一項專利註冊，並有兩個正在進行的研發項目。我們認為，先進技術及研發能力已為我們帶來競爭優勢，令我們得以透過提供優質創新的乙醇生產系統技術綜合服務繼續獲得客戶合同。

## 前景

2021年，相信隨著疫苗防疫措施推廣，COVID-19疫情的負面影響會逐步得到控制，全球經濟，特別是中國經濟發展將恢復，中國燃料乙醇的發展規劃，仍然按計劃有序進行，公司將加強管理，保持原有工程、採購、建設業務穩定增長。中國政府在十四五發展規劃中，堅持把發展經濟著力點放在實體經濟上，堅定不移建設製造強國，對本公司從事綠色製造業務有促進作用。本公司將在產品製造與運營方面投入一定資源，增加本公司營業收入。同時本公司加強科技創新工作，加強研發投入，除按計劃完成廣東省重大科研專項外，對纖維素乙醇技術進行適度的投入，保持公司的科技創新能力。

在公司業務發展方向，除保持中國大陸原有業務外，同時拓展新業務。根據中國政府提出「碳達峰、碳中和」規劃目標，圍繞產業鏈發展，開拓乙醇、甲醇制氫項目，針對氫能發展方向創新提出了「就地制氫，液相制氫」產品裝備計劃。解決氫能儲存運輸與安全問題。積極開拓國際業務，按照穩定東南業務，落實非洲大陸業務，開拓南美洲業務的思想進行市場營銷工作。相信，我們管理團隊與合作夥伴會共同努力，為客戶提供優質服務，為公司創造新業績。

## 財務回顧

### 營業額

於報告年度，本公司實現營業總收入人民幣521.6百萬元（2019年：人民幣398.6百萬元），比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上升30.9%；實現淨利潤人民幣44.4百萬元（2019年：人民幣59.2百萬元），比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下降25%。收入持續增長表明疫情對本公司業務的影響甚微以及乙醇生產系統的需求不斷增長。淨利潤下降乃主要由於報告年度行政開支增加人民幣24.8百萬元以及金融及合同資產減值虧損淨額增加人民幣12.7百萬元所致。

### 銷售成本

銷售成本由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約人民幣289.1百萬元增加約人民幣99.7百萬元或34.5%至報告年度的約人民幣388.8百萬元。該增加主要是受收入相應增長推動。

### 毛利及毛利率

本集團的毛利由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約人民幣109.4百萬元增加約人民幣23.3百萬元或21.3%至報告年度的約人民幣132.7百萬元。本集團的整體毛利率由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約27.5%減少至報告年度的約25.4%。毛利率下降乃主要由於一名老客戶將一份大合同的價格定為批發價。由於本集團多年來自該客戶取得多個項目，我們對N1908項目的溢利作出了讓步以維持與該客戶的關係。

### 銷售及營銷費用

本集團的銷售及營銷費用由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約人民幣8.6百萬元增加約人民幣0.2百萬元或2.3%至報告年度的約人民幣8.8百萬元，乃主要由於本公司經營改善令銷售人員的花紅增加。

## **行政開支**

行政開支由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約人民幣27.7百萬元增加約人民幣24.8百萬元或89.5%至報告年度的約人民幣52.5百萬元。該增加乃主要由於法律及專業費用以及非經常性上市開支增加。

## **金融及合同資產減值虧損淨額**

本集團的金融及合同資產減值虧損淨額由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3.6百萬元增加約人民幣12.6百萬元或350%至報告年度的約人民幣16.2百萬元，乃主要由於COVID-19的進一步發展情況不確定，本公司謹慎增加貿易應收款項及合同資產的預期虧損率。

## **其他收入及其他收益—淨額**

其他收入及其他收益—淨額由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約人民幣4.2百萬元減少約人民幣1.1百萬元至報告年度的約人民幣3.1百萬元，乃主要由於2020年並無出售退貨的收益。

## **財務成本淨額**

本集團之財務成本淨額由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約人民幣1.34百萬元增加至報告年度的約人民幣1.37百萬元，乃由於貸款融資使用穩定所致。

## 所得稅開支

所得稅開支由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約人民幣13.3百萬元減少約人民幣0.7百萬元至報告年度的約人民幣12.6百萬元，乃主要由於報告年度應課稅溢利減少。廣東中科天元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本公司之一間全資附屬公司）於2019年獲認可為高新技術企業，可享有15%的優惠所得稅稅率。2020年之實際稅率為22.1%，高於中國企業優惠所得稅稅率15%，乃主要由於本公司產生的上市開支增加產生了虧損狀況，進而減少了本集團的除稅前溢利。

## 年內溢利

基於上述原因，於報告年度，本集團錄得淨利潤約人民幣44.4百萬元，較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淨利潤約人民幣59.2百萬元減少約人民幣14.8百萬元或25%。

## 資本結構、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本公司股份於2020年7月15日成功於聯交所主板上市。於2020年9月23日，董事及本集團僱員各自按0.015英鎊的價格行使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於2017年10月17日採納）項下的購股權，據此配發及發行38,786,855股普通股。本公司股本僅包括普通股。於2020年12月31日，共有589,758,898股已發行股份。

本集團的營運及投資主要由其業務營運所得現金及股東權益注資撥資。

於2020年12月31日，本集團流動資產淨值約為人民幣205.4百萬元（2019年：約人民幣87.9百萬元）及銀行存款、結餘及現金約為人民幣37.3百萬元（2019年：約人民幣28.8百萬元）。

於2020年12月31日，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本集團權益總額約為人民幣242.6百萬元（2019年：約人民幣130.4百萬元），而本集團的債務總額（包括租賃負債）約為人民幣256.6百萬元（2019年：約人民幣270.6百萬元）。董事已確認本集團將擁有充足財政資源以於可預見未來履行其到期債務。

資產負債率乃根據負債淨額除以總資本計算。負債淨額乃以借款總額加可換股票據加租賃負債減現金及現金等價物計算。總資本乃以綜合資產負債表所示之權益總額加負債淨額計算。本公司資產負債率於2020年12月31日並不適用（2019年：約0.06），主要由於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的增加。

### **持有的重大投資、重大收購及出售附屬公司及聯屬公司以及重大投資或資本資產的未來計劃**

於報告年度，本集團並無持有任何重大投資、重大收購或出售附屬公司、聯營公司或合資企業。除本公告所披露者外，於2020年12月31日，本集團並無重大投資或收購資本資產的其他計劃。

### **借款及資產抵押**

於2020年12月31日，本集團借款約為人民幣20.7百萬元（2019年12月31日：人民幣18.9百萬元），其中人民幣11.2百萬元須於一年內償還。該等貸款均以人民幣計值，於2020及2019年12月31日的加權平均實際利率分別為4.72%及6.36%。有關借款並無季節性規定。

於2020年12月31日，本公司附屬公司的使用權土地及樓宇以及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已抵押予中國銀行，作為授予本集團銀行融資的擔保。已抵押土地及物業將於清償有關貸款時解除。

## 外匯風險

就本集團於中國的業務而言，主要營業額及開支均以人民幣計值，而若干貨幣資產及貨幣負債以港元計值，使本集團面臨外匯風險。

本集團目前並無任何外匯對沖政策。然而，本公司管理層監察外匯風險，並將於有需要時考慮對沖重大外幣風險。

## 庫務政策

本集團的融資及庫務活動由企業層面集中管理及控制。本集團的銀行借款均以人民幣計值，並按分期還款基準安排。本集團的政策為不就投機目的訂立衍生交易。

## 或然負債

本集團於2020年12月31日並無或然負債（2019年：無）。

## 承擔

於2020年12月31日，本集團就收購一間附屬公司的資本承擔為人民幣0.5百萬元（2019年：無）。

## 僱員資料

於2020年12月31日，本集團有103名（2019年：96名）僱員。僱員數量增加乃主要由於中國項目管理及支持部門的人員流動。

本集團相信持續不斷的僱員發展對其成功至關重要。本集團為僱員提供度身訂造的培訓課程，其設計旨在提升彼等的技能及知識，並為彼等於本集團職業路向的下一步作好準備。本集團根據中國適用勞動法與每名僱員簽訂獨立勞動合同。給予僱員的薪酬一般包括薪金及花紅。一般而言，本集團根據每名僱員的資格、職位及表現釐定僱員的薪金。

## 報告日期後事項

自2020年12月31日起至本業績公告日期，概無發生重大事項。

## 上市開支

於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就於聯交所主板上市產生上市開支約人民幣17.5百萬元（2019年：約人民幣11.7百萬元）。

## 全球發售所得款項用途

上市所得款項淨額經扣除包銷佣金及本集團就上市支付的實際開支後，約為20百萬港元。於上市後，該等所得款項部分用於營運資金及持續研發項目。

下表載列上市日期至2020年12月31日所得款項淨額的擬定及實際使用情況：

|                    | 招股章程<br>所載所得<br>款項計劃<br>用途<br>百萬港元 | 上市日期至<br>2020年<br>12月31日<br>所得款項<br>實際用途<br>百萬港元 | 於2020年<br>12月31日<br>未動用結餘<br>百萬港元 |
|--------------------|------------------------------------|--------------------------------------------------|-----------------------------------|
| 加強財務狀況以支付項目成本(80%) | 16                                 | 11                                               | 5                                 |
| 為研發項目撥資(10%)       | 2                                  | 2                                                | 0                                 |
| 一般營運資金(10%)        | <u>2</u>                           | <u>2</u>                                         | <u>0</u>                          |

於報告年度，上市所得款項淨額已按照招股章程所披露的方式動用，所得款項用途並無變動。

直至2020年12月31日，上市所得款項淨額中約15百萬港元已獲動用。餘下未動用所得款項淨額已存入銀行。本公司擬按照招股章程所載列的方式動用餘下所得款項淨額。董事將不斷評估本集團的業務目標及不時的特定需求。

## 企業管治常規

本集團致力於達致及維持高水平的企業管治。董事會認為，良好有效的企業管治常規對保障本公司股東的權益及維持本集團成功以為本公司股東創造長期價值尤為關鍵。

董事認為，自上市日期起至2020年12月31日，本公司已遵守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企業管治守則的所有守則條文。

## 遵守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為本公司有關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行為守則。經向全體董事作出特定查詢後，本公司確認，各董事於上市日期至2020年12月31日期間均已遵守標準守則所載的規定標準。

##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自上市日期及直至2020年12月31日止，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 審閱年度業績

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已與管理層共同審閱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年度業績。

## 和信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的工作範疇

本集團核數師和信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已就本公告所載有關本集團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綜合財務狀況表、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及相關附註的數字與本集團本年度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所列數額核對一致。和信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就此履行的工作並不構成按照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核數準則、香港審閱委聘準則或香港核證委聘準則所進行的核證委聘，因此和信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並無就本公告發表任何保證。

## 核數師報告摘錄

### 保留意見的基準

### 多項專業及諮詢服務的付款

貴公司原先委聘擔任 貴集團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財政年度綜合財務報表核數師的核數師（「**前任核數師**」）自2021年6月28日起辭任核數師。前任核數師對 貴集團就多項專業及諮詢服務（「**相關交易**」）向多名服務提供商（「**服務提供商**」）所支付合共不少於人民幣18,603,000元（相當於21,995,000港元）的若干付款表示關注（「**審核事項**」）。有關相關交易的審核事項包括於2020年7月15日 貴公司股份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上市後不久委聘服務提供商提供該等服務以及預付全部合約金額的商業實質及商業理由，以及若干服務提供商與 貴集團及其管理層之間是否存在任何關係。 貴公司成立的獨立調查委員會已委聘一名獨立專業顧問（「**該顧問**」）對相關交易進行獨立調查。該顧問已完成其調查並出具日期為2022年1月17日的獨立調查報告。

吾等未能取得足夠適當的審核證據，令吾等信納有關導致 貴集團確認所稱18,603,000專業、諮詢及顧問服務費約人民幣18,603,000元（作為法律及專業費開支計入於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綜合損益表內確認的行政開支）之付款交易的有效性、商業理由、商業實質及分類，以及相關交易所牽涉任何一方是否與 貴集團或 貴集團的關聯方有關，因為該顧問的工作存在若干局限性（如該顧問獨立報告所述）。獨立調查的局限性於 貴公司日期為2022年1月28日的公告載述，包括部分受訪者拒絕參加與該顧問的任何訪談（以視頻會議或電話的形式）。此外，該顧問的若干部分工作並無充足的證明文件支持， 貴公司管理層亦未能向吾等提供充足的文件證據，以證實對相關交易之商業理由及商業實質的解釋。吾等並無其他審核程序可執行以令吾等信納該等專業、諮詢及顧問服務費開支約人民幣18,603,000元及其於綜合財務報表的相關披露是否不存在重大錯誤陳述。任何可能已發現必要的調整均可能對 貴集團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綜合財務表現及綜合現金流量的公平列報產生重大影響，包括綜合財務報表中對相關交易所產生開支或虧損的分類及相關披露。

## 刊發年度業績公告及年報

本公告於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http://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網站([www.zkty.com.cn](http://www.zkty.com.cn))刊發，而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年報將於適當時候寄發予本公司股東並將於聯交所及本公司網站刊發。

## 繼續暫停買賣

應本公司要求，本公司股份已由2021年4月1日上午9時正起於聯交所暫停買賣，並將繼續暫停買賣直至另行通知為止。本公司將於適當時候發佈進一步公告以知會本公司之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本公司之情況及進展，並將根據上市規則第13.24A條每個季度公告更新其進展。

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股份時務請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China New Energy Limited**  
主席  
余偉俊

香港，2022年4月22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兩名執行董事，即余偉俊先生(主席)及唐兆興先生(行政總裁)；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即Richard Antony Bennett先生、陳盛發先生及陳少山先生。